

# 蕉岭县人民检察院电子阅览图书报价单位 比选邀请函

\_\_\_\_\_（被邀请单位名称）：

华夏城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蕉岭县人民检察院的委托，拟邀请报价单位对蕉岭县人民检察院电子阅览图书报价单位比选项目进行报价以比选方式确定该项目的成交单位，现邀请你单位参加该项目的报价。

一、项目编号：HXHBY231139

二、项目名称：蕉岭县人民检察院电子阅览图书报价单位比选

三、项目预算（最高限价）：人民币38,000.00元

四、项目内容及需求

蕉岭县人民检察院拟购置电子阅览图书。

通过报价以比选方式确定成交单位，由成交单位完成蕉岭县人民检察院电子阅览图书购置及安装相关工作。

五、报价单位资格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六、报价文件盖章、密封及提交

符合资格的报价单位应将下列资料按要求盖章、密封及提交：

1. 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一份。
2. 报价单/报价清单（详见附件 1 格式）一份，加盖报价单位公章。

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的设计、货物制作、配送、安装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各项税费，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

和不可预见费等所有费用。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成交单位支付，费用为人民币贰仟元整（¥2,000.00），包含在总报价内。

3. 所有资料密封在一个信封中提交，封面及封口加盖报价单位公章。

截止时间：2023年11月21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09:00时开始接收报价文件）

地点：梅州市梅江区客都大道中合财富广场3号楼3楼（华夏城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

### 七、报价文件开启

时间：2023年11月21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梅州市梅江区客都大道中合财富广场3号楼3楼（华夏城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

### 八、成交人的确定

按照符合项目内容及需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人。如出现最低报价有两个或两个以上合格报价单位报价相同的情况，邀请单位可以要求此报价单位进行下一轮报价，由递交报价文件的报价单位代表现场作出报价并签字，报价单位应予认可，最终以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人。经评审，确定本项目合格报价单位或对邀请函作实质性响应的报价单位不足3家的，本项目作比选失败处理。

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报价单位的报价将确定为无效报价：

1. 不具备报价单位资格要求的；
2. 报价合计金额超过本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3. 未按照本邀请函规定要求密封、盖章的；
4.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九、凡对本次比选邀请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邀请单位信息

名称：蕉岭县人民检察院

地址：蕉岭县蕉城镇朝阳路 47 号

联系方式：0753-

2、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华夏城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梅州市梅江区客都大道中合财富广场 3 号楼 3 楼

联系方式：0753-216696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曾小姐

电话：0753-2166962

华夏城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16 日

附件 1 (word 版, excel 版另附):

蕉岭县人民检察院电子阅览图书报价单

序号	项目	基本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1	电子阅读机	55 寸红外触摸一体机 配置优于或相当于: 1. cpu: RK3288 1.8Ghz; 2. 内存: 2G; 3. SD 卡: 16G-64G; 4. 网卡: 集成 10/100/1000M 自适应网卡, 无线网卡 802.11a/b/g/n; 5. 系统: 安卓系统; 6. 面板: a-Si TFT-LED, 液晶玻璃 7. 采用铝型材边框、超薄设计;	1	台		
2		系统阅读软件 (含 3 年内读物、报刊更新、插件更新)	1	台		
3	合计	含设计、货物制作、配送、安装调试等、普通发票				

报价单位 (盖章):

联系人: 电话:

年 月 日